

# 舟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舟发改审批〔2021〕39号

---

## 关于同意调整浙江省智慧海洋大数据中心 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中国（舟山）海洋科学城建设管理中心：

你单位《关于申请调整浙江省智慧海洋大数据中心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海科城〔2021〕13号）及附件已收悉。

2020年5月，我委曾以舟发改审批〔2020〕51号对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完成海洋数据资源体系、标准规范体系及信息安全体系三大体系，建设智慧海洋大数据云平台及智慧海洋大数据综合展示平台两大平台，拓展智慧海洋大数据应用（智慧大湾区应用）；并装修改造海洋大数据展示大厅，共1层。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项目建设期为14个月。

在项目推进过程中，根据市场主体各方对数据的实际需

求，增强与市场主体间的数据互联互通。同时，优化原方案应用方向较少，充分挖掘数据多重价值等，拓展数字化治理应用场景。考虑到可视化大屏对展厅布局及间距的要求。同意该项目建设内容、投资估算及建设周期如下调整：

一、拟在原方案基础上，增加智慧海洋大数据开放创新平台和运营服务平台，增加军民融合服务应用系统、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应用系统、海洋经济大数据智能应用系统。

二、项目总投资估算由 4000 万元调整为 8000 万元，增加部分仍由省海洋（湾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解决。

三、项目建设周期由原 14 个月调整至 38 个月。

四、原建设地点调整至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海景道 727 号 101 室，建筑面积为 323.21 平方米。

项目相关支撑性文件：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动产权证书》（浙（2020）舟山市不动产权第 0015371 号）及附件，《房屋租赁合同》，舟山市财政局《资金来源落实情况表（可行性研究阶段）》等。

本批复仅对该项目建设内容、投资估算及建设周期作出调整，其他批复内容仍以原批复文件执行。

舟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6 月 7 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

抄送：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市经信局，市财政局。

---

舟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6月7日印发

---

**项目代码：2020-330995-65-01-107774**